

证券代码：839754

证券简称：轶峰新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轶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杨洋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鉴于公司原董事王欢因个人原因已提交书面辞职报告，现提名杨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杨洋，男，1991 年 8 月 27 日出生；2012 年 11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安徽省芜湖市利民路街道办事处经济办职工；2017 年 6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安徽省芜湖市高新区投资发展部职工；2019 年 5 月 1 日至今，任芜湖轶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人员的任命符合公司治理、管理需要，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

三、备查文件

《上海轶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轶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